

附件二

2024 年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 上海赛区比赛竞赛规程 (棋类项目)

一、比赛办法

采用《中国围棋竞赛规则》《象棋竞赛规则》和《国际象棋竞赛工作手册》竞赛规则执行。

二、比赛内容

围棋、象棋、国际象棋。

三、比赛监督及违规处理

1. 所有参赛棋手须严格遵守比赛规则，尊敬裁判，尊重对手，遵守体育竞赛规范和体育道德。
2. 比赛将设裁判巡查组，对比赛棋局进行巡查，如发现可疑情况随时中断该棋局，并对异常人员进行作弊识别工作，如作弊属实，将提交组委会，对选手进行相应处理。
3. 如棋手被判定作弊，裁判有权于当次比赛对其进行禁赛。情节严重者，组委会将对其进行永久禁赛处理。如在对局中发现对手作弊，请于该轮比赛结束后 30 分钟内，向组委会投诉，由仲裁委员会讨论决定处理结果。
4. 比赛中严禁故意拖延时间等恶意行为，一经发现裁判有权予以警告，情节严重者可被判负，甚至予以禁赛处理。

四、仲裁及裁判

在赛事组委会、裁判专家组、裁判纪律监督组的指导下，根据《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章程》《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 比赛裁判工作方案》，设立赛事组织委员会和竞赛委员会（下设裁判委员会和仲裁委员会）。

五、回避范围及方式

1. 回避范围

回避是裁判具有法定情形，必须回避，不参与裁判工作的制度。按照相关规定，结合比赛活动实际，如果裁判具备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是参赛选手的近亲属；
- (2) 与参赛选手有其他直接利害关系；
- (3) 担任过参赛选手的辅导老师、指导老师或教练；
- (4) 与参赛选手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的。

2. 回避方式

裁判自行提出回避申请的，应当说明回避的理由，口头提出申请的，应当记录在案。

裁判有上述(1)(2)(3)(4)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回避。裁判在活动评审过程中，发现有上述(1)(2)(3)(4)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提出回避；没有自行提出回避的，赛事组织委员会决定其回避。裁判自行回避的，可以口头或者书面提出并说明理由。口头提出申请的，应当记录在案。

六、异议处理机制

1. 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上海赛区比赛接受社会的监督。

2.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上海赛区比赛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成绩公示期内向协会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3. 本赛事在接到质疑时应积极对成绩进行复核，核查后5个工作日内对异议者进行解释说明，如发现提出异议确实属实，协会将积极改正并纠正比赛成绩，重新公示。

4. 异议及申诉受理

联系人：褚晓宇、缑芮、季颖、刘浏

受理邮箱：zggxtys@126.com

受理电话：18600396667、15710018256、63535314 联系方式（比赛期间）

七、免责声明

1. 未经本赛事书面授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以本赛事名义开展的活动均属假冒、侵权。

2. 未经本赛事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本赛事名义组织线下聚集。

3. 本次比赛不会以本赛事名义向学生收取任何费用，更不会以本赛事名义举办夏冬令营、培训班，捆绑销售器材商品、书籍材料等。本赛事也不存在任何指定器材、指定培训机构、指定教材等。

八、其他

1. 关于比赛规则的任何补充、修订，将在上海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微信公众号上发布。

2. 中国青少年宫协会对凡是规则中未说明及有争议的事项拥有最后解释权、补充权和决定权。